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（定期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（定期）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以现场方式于2023年4月14日上午在公司深圳总部18层A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维佳先生召集并主持。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，做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2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；《2022

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，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符合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，同意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更具合理性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应收款项坏账核销的事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。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核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共计人民币 1,676.1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》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说明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、公正、公平的交易原则，根据市场原则及公司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等相关规定进行，履行了相应的法定程序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。

关联监事朱维佳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增加 2023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，定价遵循公允原则，体现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十、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04 月 18 日